巴彦淖尔市水利局 国家税务总局巴彦淖尔市税务局关于乌拉特后旗凯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违反取水许可，擅自改变取水来源，违规拉运农灌退水

整改任务的自评报告

按照《巴彦淖尔市贯彻落实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 察报告整改方案或2023年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涉及 巴彦淖尔市问题整改方案》**（以下简称整改方案）**《关于做好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和2023年度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整 改任务销号工作的通知》要求，-市水利局会同国家税务总局巴彦淖尔市税务局组织各相关地区完成了“乌拉特后旗凯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违反取水许可，擅自改变取水来源，违规拉运农灌退水”问题的整改工作，相关整改措施全部完成，达到了整改目标要求，现申请履行销号程序。

一、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2023年11月14日，巴创公司在工业园区主道路北安装加压泵站后，已解决工业园区主道路北企业在高峰期用水困难的问题，同时，于2024年1月31日向我局做出保障企业用水需求的承诺；

（二）2024年1月4日，乌拉特后旗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认为该公司生产项目取水地点和取水用途与取水许可一致，但使用罐车取水的行为，事实上改变了取水方式，属于违规取水行为。因该公司违法情节轻微，没有造成危害后果，在案发后主动配合调查，并已如数缴纳了水资源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依法作出不予处罚的决定。

二、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整改方案》要求，提高供水保障率，保障企业用水需求，规范企业用水行为，严格用水全过程管理。乌拉特后旗已完成整改，达到了整改目标要求。

一是2023年11月14日，巴创公司在工业园区主道路北安装加压泵站后，已解决工业园区主道路北企业在高峰期用水困难的问题，提高了供水保障率；二是严格执行用水台账，以“五个一”用水管理模式为抓手，规范了企业用水行为；三是加大日常巡查力度，不定期对区域内取水用户用水情况进行巡查检查，强化了用水全过程管理。

三、相关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为落实“整改一个问题、规范一个领域”的工作要求，全面规范用水户取用水行为，乌拉特后旗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优化集中供水工程水源配置管理和保障计量设施正常运行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我旗水资源管理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工作的通知》；市水利局印发了《关于开展违规取用水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巴彦淖尔市取用水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工作方案》《巴彦淖尔市水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全面整顿和规范了集中供水公司和取用水户取水行为。为我市强化水资源管理及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打下坚实基础。